

建始县教育局

建始县教育局关于开展《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 考核评估和教育教学大检查的预通知

各乡镇中心学校、县直学校，局机关各股室及二级单位：

为全面贯彻《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升学校德育工作水平和教育教学质量，县教育局决定对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德育工作进行常态化考核评估，同步开展教学工作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估检查范围

全县各级各类学校。

二、评估检查时间

2020年12月21日至25日。

三、评估检查内容

《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评估内容以《建始县〈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考核评估细则》（建教办〔2019〕41号）为准；教育教学检查内容见附件。

四、德育工作评估检查方式

1. 学校自评。各学校对照《建始县〈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考

核评估细则》完成自评，自评材料存档备查。

2. 乡镇中心学校全面评估。各乡镇中心学校组建工作专班，于12月15日前对辖区内所有学校进行德育工作评估。

3. 教育局评估、抽查。教育局对县直学校、乡镇直中学、乡镇直小学进行评估检查，并随机抽取1所村小学，实地完成评估检查。

五、人员分组

县教育局派出人员和乡镇中心学校抽调人员组成检查组开展评估检查，具体人员安排另行通知。

六、相关要求

(一) 重视德育自评整改。评估检查前，各学校要比照评估检查内容，开展全面自查。校长对照《建始县〈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考核评估细则》亲自评分，评分结果在学校班子会上予以通报，对未落实的事项及时整改。

(二) 抓实教学常规管理。学校要在检查前进一步抓实教学常规管理，本次大检查内容侧重于学校管理是否规范、落实，以实际工作情况进行评分，严禁为了迎检弄虚作假。

附件：建始县2020年秋季学期教育教学工作检查记载表



2020年11月24日

附件

建始县 2020 年秋季学期教育教学管理工作检查记载表

学校（盖章）

检查日期：2020 年 月 日

检查项目		评分细则	分值	实际得分	扣分说明
自查整改	学校自查情况	学校全面自查，积极整改且整改效果好计 5 分，整改效果一般的计 3 分，未整改的计 0 分。	5		
二十条措施落实情况	课表设置情况	严格执行《恩施州义务教育课程设置及课时安排表》计满分，未按要求执行计 0 分。	5		
	时间表设置情况	严格执行《恩施州义务教育课程设置及课时安排表》计满分，未按要求执行计 0 分。	5		
	课外活动落实情况	每天下午落实课外活动的计满分，未落实的计 0 分。	5		
	信息技术教师配备情况	初中学校、乡镇直小学配备一名专任信息技术学科教师计满分，未配备的计 0 分；其他学校配备专职或兼职信息技术教师计满分，未配备的计 0 分。	5		
	晨跑落实情况	坚持晨跑的计满分，未落实的计 0 分。	5		
	晚跑落实情况	坚持晚跑的计满分，未落实的计 0 分。	5		
	跳绳活动落实情况	坚持跳绳的计满分，未落实的计 0 分。	5		
教学常规管理	领导观课议课	校长、副校长、教务主任、教科室主任观课议课达到要求的计满分，差 1 节次扣 1 分，累计计分，扣完为止。	10		
	教学管理	教师教学成绩纳入教师绩效考核和年度业绩考核且分值比例合理计满分，未达到不计分。	10		
	教学检查	学校每月对教学常规检查并上传云平台计满分，每缺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10		
	课堂管理	学校有巡课记载、巡课情况通报、通报结果纳入年度考核计满分，每缺一个环节扣 5 分，扣完为止。	10		
	校本研修	教师人人讲 1 节优质课参与率达 100%计满分，每有 1 人次未讲公开课扣 2 分，扣完为止。	10		
	考试评价	每学期期中考试和期末考试结束后各学科组开展质量分析，每差一个学科扣 2 分，扣完为止。	10		
	合计				

检查人员签字：

校长签字：